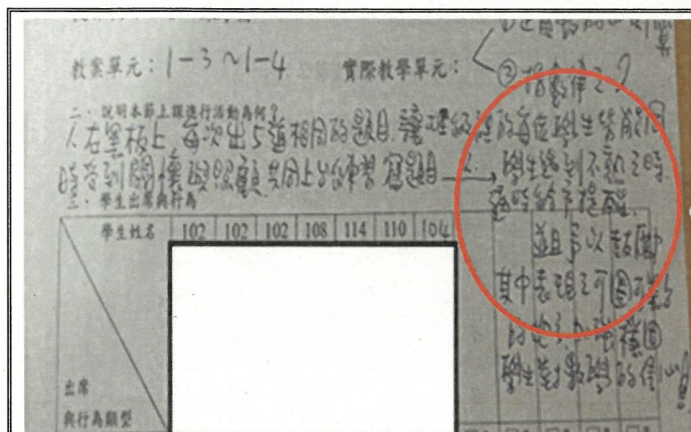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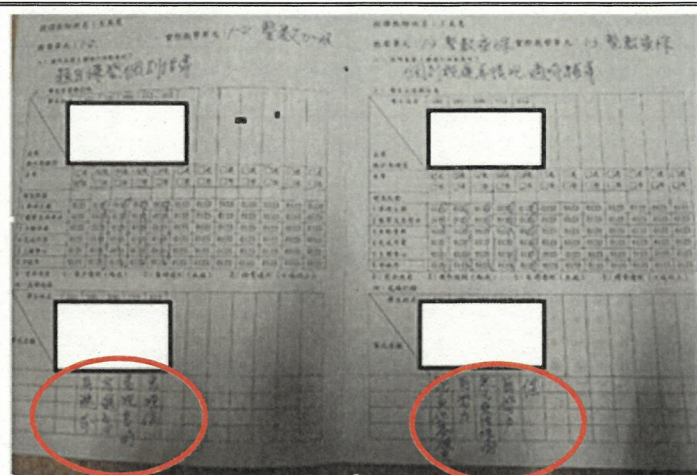


臺南市 113 學年度後甲國中辦理學習扶助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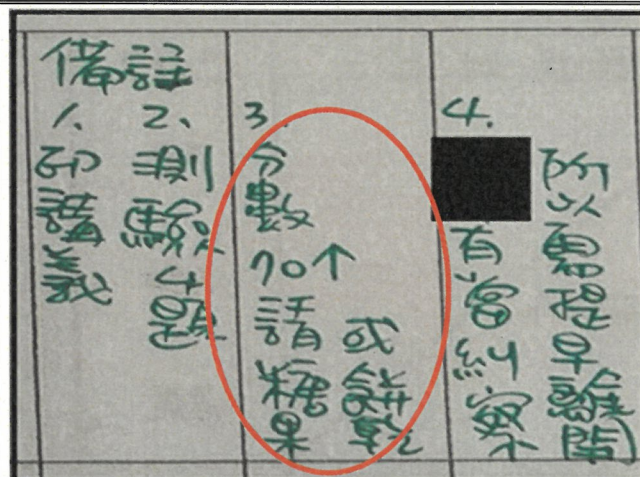
擬訂學生參與學習扶助之鼓勵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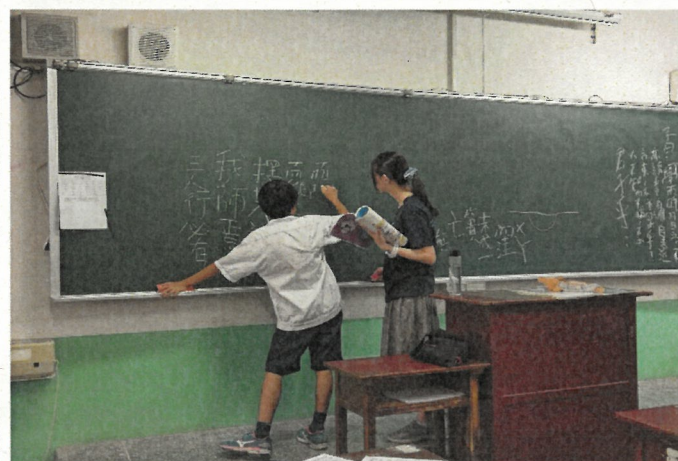
說明：由授課老師的紀錄可以看得見老師對孩子的鼓勵是在教學當中一點一滴的累積，包括鼓勵孩子表達，鼓勵孩子多算一題是一題，點點滴滴都是鼓勵。



說明：由授課老師的教室日誌的紀錄可以看得見老師對孩子的鼓勵與用心，期許孩子進步以及釐清觀念，讓學習更好。



說明：照片亦是由教室日誌摘錄，老師會根據孩子的表現設定目標，再給予相關獎勵，教務處行政亦會協助相關獎勵品的購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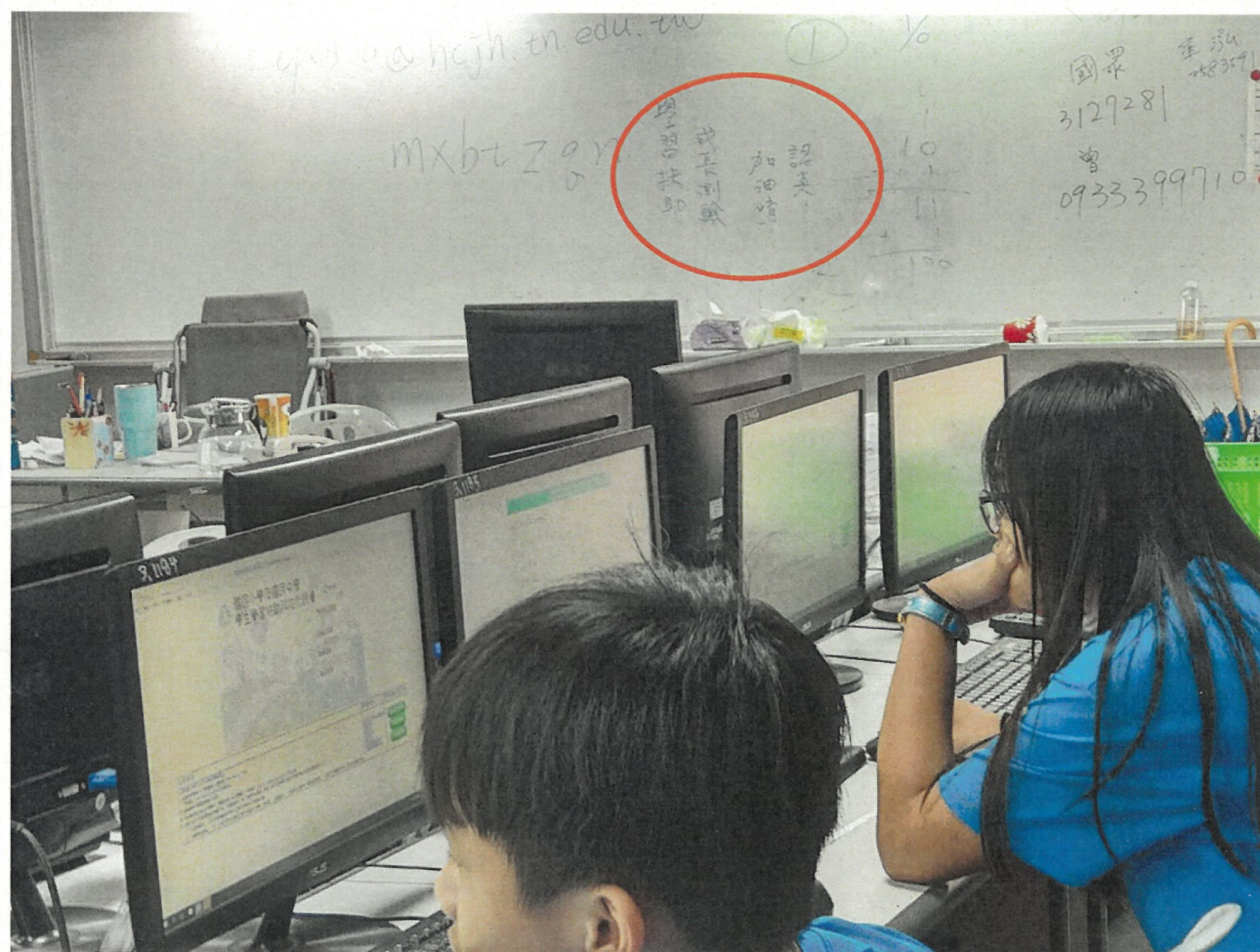
說明：老師們上課適時以故事法或者正向的語句，鼓勵學生多發表，多討論。



說明：頒發小幫手禮物，班長協助授課老師進行課程，這也是學習態度的一項重點，於學期末時教務處給予獎勵。



說明：於結訓典禮時，校長或者任課老師共同頒發進步獎，當學生過關有兩科以上，學校也不吝於獎狀的印製，就多一張獎狀，讓這些低成就的孩子有鼓舞的力量。





說明：學生電腦施測時，老師們會在旁叮嚀鼓舞，希望同學們能夠確實認真作答，才能知道自己的學習狀況與實力，不要氣餒，要加油！

臺南市 113 學年度後甲國中辦理學習扶助

擬訂學生參與學習扶助之鼓勵措施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
- 二、臺南市 113 學年度推動學習扶助整體方案。
- 三、臺南市後甲國中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激勵學生學習興趣與動機。
- 二、鼓勵並且感謝校內老師參與學習扶助。

參、實施期間：以學期為單位，每學期末學習扶助結業典禮頒獎。

肆、獎勵對象：

- 一、學習扶助受輔學生。
- 二、校內參與學習扶助人員與行政人員。

伍、實施方式：

- 一、校內參與學習扶助人員：

於每學期學習扶助結束後，由校長於學習扶助結業典禮頒發感謝狀，表揚參與學習扶助的老師。

二、學習扶助受輔學生：

1. 上課期間，由授課老師與學生約法三章，視表現優良學生發送獎勵品，增加學生信心並鼓勵。

2. 在每學期結束時，由學習扶助教師推薦學生名單，由校長於學習扶助結業典禮頒發獎狀或獎品，表揚學習認真、表現優良的學生。其獎項包括：

(1) 進步獎：參加學習扶助受輔學生，於成長測驗通過一科者，為該科進步獎，頒發該科禮券 50 元。

(2) 小幫手獎：小幫手為該班級的班長，協助老師點名、拿教室日誌等，於期末頒發精美小禮物。

陸、預期成效：

- 一、提昇學生學業成績及學生學習興趣。
- 二、培養學生主動學習的態度及解決問題的能力。
- 三、鼓勵教學人員，提高教師參與意願。

柒、經費來源：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由學習扶助業務費下支應。

捌、本計畫經校長核准，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議後實施，修正時亦同。